

附件 9

培训计划表

序号	时间	培训主题	面向对象	主要内容	计划场次
1	3 月	碳交易政策宣贯和数据报送专题培训	福田区、罗湖区、南山区重点排放单位	碳交易政策宣贯、温室气体排放数据填报要点、增加值数据填报要点、系统操作演示等	1 场
2			宝安区重点排放单位		2 场
3			龙岗区重点排放单位		1 场
4			龙华区、光明区重点排放单位		1 场
5			盐田区、坪山区、大鹏新区重点排放单位		1 场
6			新增重点排放单位		2 场
7	4 月-5 月	碳资产管理专题培训	针对不同行业重点排放单位	企业碳资产管理基础、碳金融工具应用、碳减排技术介绍	2 场
8	7 月-8 月	碳市场履约工作专题培训	深圳碳市场重点排放单位	碳交易政策宣贯、履约工作要求、交易规则介绍、系统履约操作演示等	4 场

培训具体时间及参与方式后续将通过深圳市生态环境局、深圳绿色交易所微信公众号另行公布。